

約翰福音(廿五) 14:1-31

13:31 猶大出去後，耶穌說：「如今人子得了榮耀，神在人子身上也得了榮耀。 32 如果神因人子得了榮耀，神也要因自己榮耀人子，並且要立刻榮耀他。 33 孩子們！我與你們同在的時候不多了；你們會找我，但我所去的地方，你們不能去。這話我曾對猶太人說過，現在也照樣對你們說。 34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 35 你們若彼此相愛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

36 西門彼得問耶穌：「主啊，你去哪裏？」耶穌回答：「我所去的地方，你現在不能跟我去，以後卻要跟我去。」 37 彼得對他說：「主啊，為甚麼我現在不能跟你去？我願意為你捨命。」 38 耶穌回答：「你願意為我捨命嗎？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，雞叫以前，你要三次不認我。」

14:1 「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；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 2 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；若是沒有，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。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。 3 我若去為你們預備了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，我在哪裏，叫你們也在哪裏。 4 我往哪裏去，你們知道那條路。」 5 多馬對他說：「主啊，我們不知道你去哪裏，怎麼能知道那條路呢？」 6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着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 7 既然你們認識了我，也會認識我的父。從今以後，你們就認識他，並且已經看見他了。」

8 腓力對他說：「主啊，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。」 9 耶穌對他說：「腓力，我與你們在一起這麼久了，你還不認識我嗎？看見我的就是看見了父，你怎麼還說『將父顯給我們看』呢？ 10 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，你不信嗎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着自己說的，而是住在我裏面的父在做他的工作。 11 你們要信我，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；即使不信，也要因我所做

的工作信我。 12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我所做的工作，信我的人也要做，並且要做得比這些更大，因為我到父那裏去。 13 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全，為了使父因兒子得榮耀。 14 你們若奉我的名向我求甚麼，我必成全。」

15 「你們若愛我，就會遵守我的命令。 16 我要求父，父就賜給你們另外一位保惠師，使他永遠與你們同在。 17 他就是真理的靈，是世人不能接受的。因為他們既看不見他，也不認識他；你們卻認識他，因他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裏面。 18 我不會撇下你們為孤兒，我必到你們這裏來。 19 再過不久，世人不再看見我，你們卻會看見我，因為我活着，你們也要活着。 20 到那日，你們就會知道我在父裏面，你們在我裏面，我也在你們裏面。 21 有了我的命令而又遵守的人，就是愛我的；愛我的人，我父要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親自向他顯現。」 22 猶大（不是加略人猶大）問耶穌：「主啊，為甚麼親自向我們顯現，而不向世人顯現呢？」 23 耶穌回答他說：「凡愛我的人就會遵守我的道，我父也會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與他同住。 24 不愛我的人就不遵守我的道。你們所聽見的道不是我的，而是差我來之父的。」

25 「我還與你們在一起的時候，已對你們說了這些事。 26 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他要把一切的事教導你們，並且要使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。 27 我留下平安給你們，我把我的平安賜給你們。我所賜給你們的，不像世人所賜的。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也不要膽怯。 28 你們聽見我對你們說過，我去了還要回到你們這裏來。你們若愛我，就會因我到父那裏去而喜樂，因為父比我大。 29 現在事情還沒有發生，我預先告訴你們，使你們在事情發生的時候會信。 30 我不再和你們多說了，因為這世界的統治者將到，他在我身上一無所能。 31 我這麼做是照着父命令我的，為了讓世人知道我愛父。起來，我們走吧！」

經文重點

耶穌的身份與世人的關係 (五)

耶穌是「道理、真理、生命」、是「葡萄樹」(3/5)

《約翰福音》從第三章開始到第五章上半段，使徒約翰透過耶穌所行的神蹟與教導，逐步揭示祂來到世上的目的，並預示祂在地上所要完成的救贖使命。從第六章開始到第十六章，使徒約翰藉著耶穌七個「我是」的宣告，帶出耶穌的身份與他和世人的關係：

- (1) 耶穌是「生命之糧」(六 1-71)
- (2) 耶穌是「世界的光」(七 1-九 41)
- (3) 耶穌是「羊的門」、是「好牧人」(十 1-42)
- (4) 耶穌是「復活」與「生命」(十一 1-十二 50)
- (5) 耶穌是「道理、真理、生命」、是「葡萄樹」(十三 1-十六 33)

《約翰福音》第十三章至十六章這個段落，使徒約翰藉著主耶穌在受難前一晚與門徒的深切對話，刻劃出耶穌的身份與他和世人的第五種關係：耶穌是世人的「道理、真理、生命」。

正如《約翰福音》十四章六節所記，耶穌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這句宣告不僅指出救恩的途徑，更顯明祂獨特而排他的身份：祂不是眾多道路之一，祂本身就是通往父神的道路；祂不只是傳講真理，祂本身就是真理；祂不只是賜生命，祂自己就是生命的源頭。人若不藉著耶穌，無法真正認識父神，也無法進入永恆的生命。人必須以主耶穌為生命的方向（道路）、信仰的根基（真理）、以及存在的源頭（生命），才能從祂得著真正的生命。

使徒約翰在《約翰福音》第十五章中，以葡萄樹與枝子的比喻進一步說明：若不藉着耶穌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，正如葡萄樹與枝子的關係一樣，枝子若離開葡萄樹，就會枯乾；人若離開基督，也無法活出真正屬神的生命。唯有連於祂，從祂支取養分與能力，我們才能結果子，活出有意義、有方向、有永恆價值的人生。

因此，耶穌與世人的第五種關係，不只是救主與罪人的關係，更是生命源頭與生命承載者的關係。祂不只是指引道路，祂就是道路；不只是解釋真理，祂就是真理；不只是賜下生命，祂自己就是生命本身。

13 章 31 節開始，主說出祂要去一個地方，門徒不能跟去，因此彼得說：「你往那裏去？」祂回答說，「我所去的地方，你現在不能跟我去，後來卻要跟我去。」彼得則說，「我為什麼現在不能跟你去？我願意為你捨命」。但主提到祂離開以後，彼得要三次不認祂。

本章上半段針對門徒擔心與憂慮主要離開了，祂就用許多溫柔憐愛的話，來安慰他們。首先，主即將與門徒分離，祂知道他們內心感到難過和擔憂，便安慰他們，不要憂愁。然而祂告訴他們，他們得以免去憂愁的條件乃是，

「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」接著，在祂安慰和鼓勵的言詞中，指出祂去是為他們預備地方，並且要回來接他們到父那裡去與祂同在，而他們也知道到父那條路。然後，多馬顯然不明白主所說的，就問，「主阿，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裏去，怎麼知道那條路呢？」於是主指出祂就是「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」。

而後，主再次論到祂與父的合一。他們若真的認識祂是誰，也就認識祂的父，因為祂已將父彰顯出來。腓力不明白主所說的、所做的每一件事，都已啟示了父，就問，「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。」而主耐心地回答，看見祂就等同於看到父。因為祂與父緊密的合一，祂在父裏面，父在祂

裏面，而祂的所作所為都是住在祂裏面的父所為。末了，主應許凡相信祂的人要作更大的事，並且奉祂的名禱告，就必成就。他們要怎樣表明愛主呢？答案就是遵守祂的命令。

第十四章 16 節開始記載主耶穌扼要的解說祂的去就是祂的來；以及預告保惠師(指聖靈) 會來與門徒同在，使他們在祂裡，祂也在他們裡面。愛祂的人就會遵守祂的命令，並且蒙父神的愛眷和經歷祂的顯現。聖靈也會教導和幫助門徒想起祂的話。祂又把平安，愛和喜樂賜給他們，並祂應許還會再來。等到事情成就，門徒就會相信，世人也會知道祂與父的奧妙關係。

內容探討

耶穌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 (14:1-31)

引人到父那裏去的路

當主說出了祂要離去和人的失敗以後，門徒們心裏都感到難過和憂愁。因為在感情上，他們捨不得主，在見證的要求上，他們看不見道路，只看到人的筭弱，缺少見證的能力。在這種失望的情緒瀰漫的時刻裏，主繼續向他們啟示父所要作的，使他們受安慰，不因在他們眼前要發生的事而迷失方向。主讓他們知道，祂自己就是道路，是神的計劃的焦點，是一切屬靈的事物的關鍵。

「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」(1)。我們可以想像得到，面對著前面要發生的事，門徒心裏不只是憂愁，他們的心情也是混亂，心思更是迷惘。他們很難想像那樣的事怎麼可能發生在他們的主身上，而主為甚麼會默然接受。若是主的結局是那樣，他們還能有前途嗎？錯綜複雜的心思，又理不出一個頭緒來，使他們沮喪，難過。主重新把他們帶回這一點重

要的認識裏，「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」。這讓他們注意到，既然信靠神，就當相信祂所要作的。並且再進一步要看見，神和主的關係，主是神的心意成全的方法，所以神所要作的，主一定要接受，不然神的心意就不能成全。更進一步要他們認定，主既然是執行神的計劃，神的大能與主的權柄絕不會使他們失望與失落的。

主就是道路

不管門徒當時的心思灰暗到甚麼地步，主向他們啟示了神所要作的。也許他們當時並不能完全領會，但是主十分明確的給他們看見，他們並沒有走到窮巷裏，而是走進神計劃中的另一個階段。進入了這個階段，他們的前途是光明榮耀的，他們所得的供應是豐足的，並且他們所要成就的事是非常偉大的，更重要的一點，就是在這些新的事物上，主自己是他們給引進去的道路。

在人的眼中看來，主所走的是一條死路，並且很快就要走到盡頭，一切都要宣告完結了。但是主卻給祂的門徒看見，祂是活的，祂只不過是從地回到天去，並且是永遠活著，作成神所要作的，叫神的榮耀完全的彰顯。主從地回到天，這是一個屬靈的大突破，因為主的回去，也啟示了人也可以到天上去。巴別塔能使永不到天上去，但主回到天上去，祂不只是把人的成份帶到天上去，也是把人一同帶到天上去。

「我去原是為你們豫備地方去」

「在我父的家裏，有許多的住處，.....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」（2）。主首先把他們帶進榮耀的指望中，讓不是用地的角度去看主的遭遇，而是用

天的角度去領會主所要走的路程。人的眼睛注視了地和地的事物，人的心就只能往地的深處沉下去。主把門徒的眼睛帶到天上去，這上去，也就是說，教會也是在天上的，因此教會現今雖然是在地上，但教會是屬天的，天才是教會永遠的住處，地只不過是教會暫時寄居的所在。

主讓門徒知道祂要離開他們的原因，祂不是像普通人那樣死去，對主來說死是一次的旅程，祂進入死，但必要從死裏復活，然後回到天上去，為門徒預備住處。「我若去為你們預備地方，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裏去」（3）。這正是接上了主曾對彼得說過的，「我所去的地方，你現在不能跟我去，後來卻要跟我去」的話。主這樣的說明，把父「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去」（來二 10）的心意宣告了出來。主一面說明了祂要完成父的心意，一面給了門徒一個榮耀盼望的應許。

主給的應許把門徒帶到榮耀的事實裏，「我在那裏，叫你們也在那裏」（3）。主在天上，屬主的人也在天上。主在榮耀中，跟隨主的人也在榮耀中。主坐在寶座上，愛主的人也要與祂一同坐在寶座上。主是永遠的，在祂裏面的人也是這樣的與祂在永遠裏。「在那裏」不是單指著一處地方，也是指著在那地方的光景。這是極大的安慰，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祂」（約壹三 2）「祂顯現的時候，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」（西三 4）。

主是人到父神那裏去的路

門徒不領會主所說的話的意思，多馬就問主說，「主阿，我們不知道你往那裏去，怎麼知道那條路呢？耶穌說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」（5-6）。這個回答真的是豐富！道路是說出主在我們身上作工的方法，真理是主在我們身上作工的內容，生命是主在我們身

上作工的結果，叫我們接受了神的性情。这三樣是彼此相連的，道路引進真理，活出生命。真理堅固道路，也作生命的根據。生命見證了真理，也確定了道路。这三樣都在主的身上，歸總起來，就成了引入到父神面前去的路。

我們注意主所用的稱呼，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」主不是說到神那裏去，而是說到父那裏去。上文主說「在我父的家裏」，這裏單是說「到父那裏去」，先前說的只是主的父，後來說的是神成了人的父。我們從其中就體會到兩件事，第一，主作道路是把人帶到天上去，這是在以前沒有人能想像得到的事，如今藉著主，人到天上去。其次，人到天上去的目的，是要在父的家裏作兒子，享用父所有的一切豐富。

「到父那裏去」確實是天地間的一件大事。從前人的墮落，讓撒但在地上掌了權，封閉了人與神交通的路，更堵死了人要到天上去的路。幾千年來這路沒有再開放過，也不可能有開放的條件。藉著主到地上來，又回到天上去，主的這一來一去，就把這通天的路打通了。從此，藉著主，人就可以到父那裏去。

主是父向人顯出的路

主說到祂就是人到父那裏去的路，接著更說出「你們若認識我，也就認識我的父。從今以後，你們認識祂，並且已經看見祂」（7）。這話把門徒弄迷了，因為主是說他們已經看見了父。所以「腓力對祂說，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，我們就知足了」（8）。主說他們已經看見了父，他們也實在真的想看見父，事實上，按著他們當時的認識，他們真的是沒有看見過父，因此腓力才發出這樣的請求。主回答說，「腓力，我與你們同在這樣長久，你還不認識我麼。人看見了我，就是看見了父。.....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，你不

信麼？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不是憑著自己說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面的父作祂自己的事」（9-10）。

人的靈若不甦醒，就是天天對著主，也沒有可能認識父。在主回答的這段話中，主不僅是指明父與子的合一關係，更具體的說到父與子是彼此調和在一起，子所作的一切都是父在子裏面作調度的，子就把父所要作的作出來。子是完全的符合父的心意，父藉著子所作的就把父自己表明出來。所以我們說，子是父的心意，父是子的內容。因此，子就是父的顯出，父是藉著子來顯明祂自己。

「你們當信我，我在父裏面，父在我裏面。即或不信，也當因我所作的事信我」（11）。要不住的注意主的所作，從主的所作就知道主的所是。因為主的所作並不是普通的人所能作的，主的所作叫人看見權柄，叫人遇見神，因為主的所作是根據神而作，並且是神在祂裏面作出來。因此，在信心裏，就可以從主的身上看見父，因為有子就有父。所以主一再的說「信我」，信心若長成，就越多看見父。信心必須要長成，但總得在信心上有開始。信心一接上了主，人就能看見神，因為主是神向人顯出的路。

主是叫人接受屬靈供應的路

主不單是人到父那裏去的路，也是神向人顯出的路，更是人成為神在人中間彰顯的路。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我所作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作，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，因為我往父那裏去」（12）。甚麼是主所作的事呢？用主自己的話來作回答是最合宜不過了，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」（13）。主一切的所作都是要使神得榮耀。這樣一來，信主的人也因主成了神的眾子，這

些眾子也在叫父得榮耀的方向下作主所要作的工，也就是信主的人要成為神在地上更大的彰顯。

信主的人也要成為神在人間的彰顯，這確實是作非常重大的事。這事的發生是因為主不再在地上，要回到天上的父那裏去。主往父那裏去所以成為人作神的榮耀原因有兩方面的意思，首先是主不再在地上，所以信主的人要接上主所作過的工，去完成神所要完成的計劃。其次是主回到天上，可以把天上的豐富與能力供應人，使人可以有條件去完成父所要作的。

說得準確一點，人要成為神榮耀的彰顯，原是神起初造人的心意，現今是藉著主把人恢復到神起初的心意裏。主回到父那裏去，是十字架的經歷所帶來的結果，叫主彰顯了父的榮耀。十字架（死而復活）不單是讓主回到父的榮耀裏去，也把人帶回父的心意去。主先把人帶到父面前，接受了兒子的地位，叫人有了資格成為父的顯出，然後主又把父的所有作人的供應，使人有了兒子的實際，可以去完成人作為父的顯出，並且是更大的顯出。這使我們不得不留意，主要把信的人建造成祂的身體的目的，事實上，只有稱為基督身體的教會這個大器皿，才能接得下天上的豐富，成為神在地上更大的顯出。

信主的人可以接受天上的豐富作供應，因為主把祂的名賜給他們。「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」（13-14）。主讓信祂的人使用祂的名，從淺處看，那是人藉著祂可以到父那裏去支取神的豐富；從深處看，卻是主與信的人的合一。合一原是神的心意，人會使用主的名字，就是進到合一的實際裏，在合一的實際裏，神無限的豐富都要流進人裏面，叫人可以溢出神的榮耀與豐富。

主要我們作更大的事，祂自己來作這供應的路，使我們能作成這更大的事。只是我們的心實在不夠大，跟不上主的要求，阻礙了神心意的成就。主向我們顯出一點點的恩典，我們就自己先滿足了，不會向神求更大的事，因為我們還沒有領會恩典和賜恩的主的分別。但願主叫我們知道祂自己是把一切供應我們的路。

聖靈內住作人的扶持

主告訴門徒祂離開他們以後，他們要作更大的事，祂會負責作他們的供應，讓他們去完成更大的事。祂直接作他們的供應，就是把祂的名賜給他們去使用，他們奉祂的名去祈求，就必蒙應允。另外祂又間接的作他們的供應，就是求父把聖靈賜給他們，讓他們在聖靈裏享用一切屬靈的供應。

主的名和聖靈的內住，是信的人能作成更大的事的根據。但聖靈內住成為人的供應是有一個先決的條件，不是說聖靈內住要有條件，而是說享用聖靈內住作供應是有條件的。重生得救了的人就有了聖靈的內住，但只有愛主，遵守主的命令的人，才能享用聖靈內住作供應。「你們若愛我，就必遵行我的命令」（15）。為著讓神能在人身上顯出來，在這種要求下，主說，「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理的聖靈」（16-17）。

門徒要作更大的事，必須知道更大的事的內容，和作更大的事的法則，不然就茫無所從。「保惠師」就是「訓慰師」，也是作「中保」的意思，是站在人旁邊給人作幫助的。「保惠師」所表現的功用是重在作真理的指導，對於愛主和遵行主命令的人，真理的聖靈是不住的指引他們認識並走在正路上。

在聖靈的啟示中活出生命的實際

主求父把聖靈賜給信祂的人，叫聖靈永遠與他們同在。在時間上來看，聖靈是永遠在信的人裏面，不像在舊約的日子，神對人使用完畢了，祂就收回所賜的聖靈，或是一個人不對了，祂也收回所賜的聖靈（參詩五十一 11；撒上下十六 14）。在關係上來看，「同在」的原意是「同住」，同在可以是陪伴，同住就關係密切多了，生活起居都調在一起。這就叫作聖靈的內住，祂是住在人的裏面，「因祂常與你們同在（住），也要（住）在你們裏面」

（17）。聖靈的內住就是聖靈永遠住在人的裏面，也是時刻的住在人的裏面。

聖靈不住在世人裏面，只是住在信主的人裏面。因為真理的聖靈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，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」（17）。所以聖靈的內住只是在信主的人身上顯出功用，只要人愛慕主，內住的聖靈就顯出功用，叫人認識並看見主。主要在身體裏與門徒分離，但卻在生命中常與門徒在一起，因為主不撇下他們為孤兒。主說，「還有不多的時候，世人不再看見我，你們卻看見我。因為我活著，（將來）你們也要活著」（18）。十字架並不是叫主結束，而是給主顯出生命，主就在這生命中與門徒在一起，門徒也在這生命中享用復活的大能，直活到永永遠遠。沒有內住的聖靈來啟示，誰也不能知道這生命的奧秘。聖靈作工了，人就在生命中看見了主，也看見生命的主已經救他們脫離死亡的轄制，因此就可以永遠的與主在一起。

聖靈的啟示更進一步叫人看見人與神的關係，藉著一層層進深的認識，人要看見父與子是合一的，並且也看見信的人與主也是合一的，而且是在父裏面合一。說得清楚一點，信的人與父並與子是在合一裏的。「到那日你們就知道我在父裏面，你們在我裏面，我也在你們裏面」（20）。聖靈的啟示把這

個生命關係的奧祕向我們解開，我們也該受吸引去活出生命的實際，也不因地上的反對而離開主的道，叫神藉著我們可以更大的顯出來。

享用主的同住

聖靈把主啟示在我們裏面，不是只讓我們看見祂，認識祂，更重要的是要我們去享用祂。享用就是實際的經歷，只有經歷過主的人，才能顯出主的榮耀，作成主所交託的更大的工作。享用主的同住要從人愛主開始。人愛主就是給主開了門，讓主來向他顯現，來與他同住。

問題是怎樣才算得上是愛主？我們不憑人的感覺或思想來為「愛主」下定義，我們看主自己怎麼說。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」（21）。主說得夠清楚了，愛主不是情緒的激動，也不是工作的熱誠，而是遵從主的話去生活和事奉。遵守主所說的，就是走在維持十字架的成果的路上，這樣的人是父所愛的，也是主所愛的，主自己更清楚的說，父與子都「要向他顯現」（21），也就是說，父與子都不向他隱藏，要讓他看見，也要給他經歷。

愛主的人向主是敞開的，不愛主的人向主是關閉的。只有向主敞開的人，主才會向他顯現，因為他願意看見主。不愛主的人，主不會向他顯現，就是主向他顯現了，他也看不見，也不在乎，所以主就不向他顯現。主向愛祂的人顯現，不是只為給他們看見，重要的還是父與子都「要到他那裏去，與他同住」（23）。父與子與聖靈都與信的人同住，神的無限豐富就作了人完全的供應，要作成更大的事也不至發生缺欠。享用神的同住的門是愛主，愛主的實際是遵從主的命令，活在主的道中就是給主開了門。主是在聖靈中與我們同住。祂一面是住在天上的榮耀中，一面又是住在人裏面。父、子、靈一同

住在人裏面。主就是人享用這豐富供應的關鍵，但願聖靈的引導把我們的心貼在主的身上，使我們可享用祂去成就更大的事。

起來，我們走罷

主跟門徒說了好些與「作比這更大的事」的話，使「父因兒子得榮耀」。但那時的門徒能了解的還是不多，只是主還是向他們說了，因為主要讓他們領會神說話的法則，使他們在遵守主命令上滿有信心與把握。「我還與你們同在的時候，已將這些話對你們說了。但保惠師，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，祂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，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」（25-26）。在肉身同住的時候，主就教導了門徒，當肉身的同住結束，而由聖靈（生命）的引導來代替作教導的時候，所有的引導都是主曾說過的話。聖靈的啟示一定不會違背真理的，祂給人的光照總是主說過的話，字句也許不一樣，精意可一定是相同的。門徒從此可以知道，一切出於神的話，絕不受時空的變化而有所更改的。

主又給門徒一個很大的安慰，「我留下平安給你們，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。我所賜的，不像世人所賜的。你們心裏不要憂愁，也不要膽怯」

（27）。前面十字架的衝擊，也許會使門徒喪膽，心思迷亂。若是落在這種光景裏，就不能再擔負「作比這更大的事」了。但主應許賜下祂的平安，使他們強過環境的凶險。主的平安是叫人裏面平靜的，外面儘管是驚濤駭浪，裏面一點不受影響。因為這平安的基礎是建立在人與神恢復和睦的基礎上，沒有任何的事物可以動搖神向人施恩並作保護的手，並且到父那裏去的路已經暢通了。

所以主告訴門徒，要因祂到父那裏去而喜樂，因為父的心意要完成了，他們要學習注意父的心意過於人的感情，並且要因人也可以在榮耀中到父那裏去而喜樂。主讓他們看見這一切事情都在父的計劃中，這些事的發生，就印證了主的話是可信的。因此，不要讓眼見的事物昏暗了他們的信心，因為世界的王雖像是很猖狂，但「它在我裏面是毫無所有」（30）。主宣告了祂無限的得勝，外面似是喪失，實際是成就神的安排。

一切事情的發生，都是照著父的安排出現，主也是照著父的定意去接受。看見了這樣的事，主豪邁的說，「起來，我們走吧！」（31）他們離開了吃逾越節晚飯的大樓，走向客西馬尼去。主說這話的含意，除了當時的歷史事實以外，恐怕也包含著叫門徒離開靈裏的幽暗，走上「作比這更大的事」的路上。

資料來源

- 坎伯·摩根，*約翰福音——摩根解經叢卷*，美國活泉出版社
- 楊震宇，*《約翰福音上冊》讀經課程*
- *浸會聖經書卷系列《約翰福音上》*，浸信會出版社
- 王國顯，*《叫父因兒子得榮耀——約翰福音讀經笈記》*
- 矽谷基督徒聚會《約翰福音預查》
- 華人基督徒查經資料網站. <https://www.ccbiblestudy.net/>